# 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(汇总28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：2023-12-26

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曾经，上小学时，我有一个很要好的朋友。当时，上三年级分班后，她就转到这里来了。当时她的身上有股异味，起初不敢接触她，直到几个星期后愿意才和她一起玩的。从小学三年级到六年级，我们一直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一下课，就...*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**

曾经，上小学时，我有一个很要好的朋友。当时，上三年级分班后，她就转到这里来了。当时她的身上有股异味，起初不敢接触她，直到几个星期后愿意才和她一起玩的。

从小学三年级到六年级，我们一直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一下课，就在一起写作业。聊天：一到体育课休息时，我们就在一起分享从家里带来的水果。零食，即便是偶尔发生争执，第二天也就和好了。

当时，和她一起交往时，了解到她是甘肃人，有两个妹妹，他的父亲在这里做工，具体做什么我也忘了，反正就想着和她玩……当时才是小学生嘛，只想着玩了。

有一次，不知什么原因，一个早上，我们谁都不理谁，另一个女生，就哄我们，呵呵，下午我们就又在一起玩了。

五年级时，我们做了同桌，这样讨论问题就更方便了。那次上语文课，老师看同学们死气沉沉的样子，就下命令说谁答不上问题，就罚站，她一下子就握住我的手，我用另一只手拉着她小声说：“你怕啥哟，不会答就给你说啦，噢？”她笑着点点头。

六年级快毕业时，我却不舍得她，想在假期和她联系，可我这个大笨蛋居然忘了问她的电话。再后来照毕业照时，我和她就站在一起;制作毕业证照大头照后，我们就交换了照片。

而放了假，我经常做梦和她在一起玩，和她去夏令营。但是，那是甘肃舟曲发生了泥石流，我差点哭了，为什么当时没问清她在甘肃省哪里。到现在还担心她是不是就是甘肃人，还幻想，长大后，会在哪里遇见她，她还会是当时那个小姑娘吗？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2**

一提起朋友，我就会想到他：高高的个子，白白的皮肤，圆圆的脸上嵌着两道浓浓的月牙儿似的眉毛，眉毛下面长着一对调皮的大眼睛。他有一对大的出奇的耳朵，简直可以和三国时期的蜀主刘备相比。他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张皓然。

张皓然是一个乐于助人的人。班级里只要有那位同学遇到困难，第一时间站出来的就是他。就拿不久前的那次英语测验来说吧！老师要求我们每位同学必须要用黑色水笔答题。

当我打开铅笔盒的瞬间，顿时傻了眼。糟了，黑笔忘带了。我的心“咯噔”一下，着急地寻找起来。可是，我翻遍了整个书包也没有找到水笔的踪影，怎么办？此时的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，豆大的汗珠顺着额角直往下淌，泪珠在我的眼眶里不停地打转。但生性胆小的我又不敢跟老师提起。

就在这时，坐在我旁边的张皓然见到我这副模样，便小声地问道：“王天成，你怎么了？””我忘带黑笔了！”我沮丧地说道。“你就用我的吧，我正好带了两支笔。”张皓然悄声说道。只见，他边说边迅速打开铅笔盒，从两支水笔里挑选了一支成色更新的送到我的手里。我连忙向他投去了感激的目光。

下课了，我连忙向他道谢。而他却我握着我的手真诚地说：“不用谢！我们是朋友，就应该互相帮助，而且在生活中每个人都会遇到困难，帮助别人的同时也等于帮助了自己，难道不是吗？“话音刚落，周围响起了一片热烈的掌声，同学们都向小张投去赞许的目光。

朋友像一支蜡烛在黑暗中为你照亮光明，朋友向远方的船支为你护航保驾。生活中每个人都需要朋友，而我非常庆幸能有一个像张皓然这样的好朋友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3**

朋友，我想这个词大家都不陌生。

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有些知心朋友。我今天想给大家介绍一下我的一位朋友。

我的朋友他的个子不是很高，长得也不是很好看。但是他对与我来说意义非凡。

我的这位朋友，他是一个善良的人，也是一个乐于助人的人。我们的关系很好。

我们是在初中认识的，当时才开学，谁都不认识谁，过了几个星期，大家都玩熟了，也都互相认识了。当时我们是同桌，我们不经常说话，有一次，我的心情不是很好，他看到我愁眉苦脸，就问我怎么回事，我说心情不是很好。他当时也没有说什么，就出去了，过一会拿出来一包零食说“呶，给你吃”当时我没有搭理他，过了一会他又说“你有什么事情，可以和我说，毕竟我们是朋友”。我说出了我心情不好的原因。他就说不要不开心了，不开心脸上就会长皱纹的。当时我觉得心里有一股暖流流过。以后我们就成了好朋友。

记得有一次，英语报单词，老师抽到我了，我当时不是很会背，报完单词之后，错了几次，打几次手心。我被打了三次手心，他以为我心情不好就给我写了纸条，上面写了一些很搞笑的话，当时我看他，他冲我一笑，当时我的心情瞬间就好了。

我很高兴，能认识你，我的朋友淇哥哥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4**

在美丽的大自然中，我有很多朋友，他算是其中一个。在我家众多美丽的花草中，他显得很不起眼，却是让我最敬佩的一个朋友。

倒下的仙人掌

那是一个漂泊大雨的日子，风呼呼的刮着，院子里的花草在风和雨的合奏中摇曳着。仙人掌那挺拔的身躯，亭亭玉立，坚忍不拔，忍受风雨的拷打，也不屈服。我正在凝视他，赞赏他那高贵的品格。突然，一阵狂风刮过，连花盆带它一起，都倒下了。我急忙跑过去。当我走到它面前时，我惊呆了。花盆里的土壤被仙人掌的跟结实的包裹着，丝毫不松懈。我没有因此而藐视它，反而更敬佩他了。

坚强的仙人掌

我请爷爷帮忙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5**

我的好朋友一眨眼，四年的时间即将过去，这些日子里，我与许许多多的同学成了好朋友，其中我印象最深的要数胡寒雪了。

提起胡寒雪，我们班谁都会翘起大拇指夸个不停。胡寒雪个子不高，两肩上扛着一个大脑袋，一双又大又圆的眼睛，好像老注视着什么，一张大嘴常在滔滔不绝地解说难题，她平时讲话很幽默，大家都很喜欢她。胡寒雪之所以和我成了好朋友，是因为她的虚心好学。一天，我们班转来了一个新同学，名叫刘云。一个月后，刘云的成绩居然在我们班排列第一，时间不长，取得这样的成绩，真让人羡慕。有一天放学后，我发现胡寒雪主动找刘云，在玩中胡寒雪请刘云介绍学习方法，刘云沉思片刻，便说自己的学习方法“一读二想三问四实践”，胡寒雪听了，很高兴。

记得有一次，胡寒雪被一道数学题难住了，想了很久也没有想出来，胡寒雪紧锁眉头，走到刘云面前，“请教一下刘云，这道题应该怎样分析，怎样做？”刘云见胡寒雪态度诚恳，便给她讲题，分析了题目的意思和要求。

听懂后，胡寒雪高兴得拍打着自己的脑袋自言自语的说“我怎么就不会从这方面去想呢？”胡寒雪之所以和我成为了好朋友，是因为她平时能热心帮助他人。那是一个雷雨交加的下午，同学们都陆续回家了，教室里只剩下胡寒雪、刘云和我，除了胡寒雪带伞外，我和刘云就只能对着老天发呆。胡寒雪对我俩说“稍等一下，我去想想办法。说完，撑着伞在风雨中消失了。

她去干什么？我和刘云迷惑不解。但有一点，我们深信，胡寒雪肯定能想出什么办法。过了一会，胡寒雪回来了，她怀里抱着两把伞，原来，她是到住在附近的同学们那里去借的，见此情景，我和刘云不约而同地说：“我们怎么没有想到呢？”真没想到呀，胡寒雪小小年纪，却有如此心肠……这就是我的好朋友，你们喜欢吗？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6**

我有这样一位朋友，她一米五八的个子，有着像球一样圆圆的身材。一双笑起来弯弯的月牙眼，还有两个小嘴窝伴随着她的说笑转换着，有趣极了。

但是，她却留着一头“非主流”般的天生爆炸头。许多同学看她的头发，就觉得她是一个坏学生，不敢靠近她。甚至老师跟校长都找她去谈话问她为什么去电这样的头发，都说这样会影响校风让她去理发店弄回原来的样子。她只能小小声委屈的告诉他们这是天生的头发。后来老师校长们才习以为常，不强迫她去弄头发。

每次想起她说校长跟老师听了她头发是天生的后，他们都愣了而且那表情真是尴尬极了，她恨不得拿个相机把他们拍下来的时候，我都会笑到肚子疼。

别看她留着一头爆炸头，其实她内心“少女”极了。她特喜欢粉色的东西，无论是娃娃、书皮、笔、笔盒、橡皮擦……都是粉粉的，看得我眼花缭乱。喜欢芭比娃娃，喜欢吃糖，喜欢动漫，加上她本身声音就是娃娃音，所以她十足是一个芭比娃娃。

她的性格也是非常讨人喜欢的，善良、可爱、喜欢帮助同学而且成绩还非常好。这让她“非主流”的形象大大下降，老师都说她是个乖乖女。而且在颁奖大会上，校长还亲自给她颁了奖状。

这就是我的朋友，一位特别又可爱的好朋友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7**

她长长的头发，大大的眼睛。看起来特别天真无邪，但是你可不要被她的外表欺骗了，他可是会跆拳道呢。

还记得有一次，我被一些比我年纪稍大一点的人气符，这是，她一个横踢，直接踢到那个人的肚子上，那些欺负我的人看见了，转身就跑了。他拍拍手，多我说‘我最讨厌的就是这种人了，没事，以后你在被人欺负，我帮你。’他拍拍胸脯，信誓旦旦的说。就是从这件小事开始，我们就成了非常要好的好朋友。

在我伤心时，他逗我开心，在我沮丧时，他给予我鼓励，在我生病时，是他冒着倾盆大雨来看望我。是他，给了我信心。他也是我学习上的助手，每次我一有数学题不会的时候，他都会耐心的给我讲解。每次我考试没有考好时，他会拿各种玩笑来逗我开心。

其实，她也很善良。

记得又一次，我们去逛街，看见一位乞讨的老爷爷，手里拿着破罐子，穿得破破烂烂在路边跪着。马路上的人都对他指指点点，只有他，拿着自己仅剩的10元钱，毫不犹豫的走过去放到那位老爷爷的罐子里。那位老爷爷一直为她道谢。看，他是多么的善良啊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，她不漂亮，不聪明，也不招人特别喜欢，但是他的为人特别好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8**

他经常留着一头乌黑光亮的头发，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，一个胖乎乎的小脸蛋，一双又大又长的耳朵。他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唐金铭。

记得有一次，陈立光和王子言不知为了什么事，悄无声息地打起了架。唐金铭一个箭步，跑到了陈立光的面前，指着受伤的王子言说：“你看！就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事而打架，老师不骂你就怪了。”战争因为唐金铭的挺身而出停止了。他在危难之际显身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唐金铭不仅助人为乐，还是个小书迷。记得有一次，我要和同学们一起去踢足球，可是少一个人，我看见了坐在旁边看书的唐金铭，走到他面前轻声地说：“唐金铭，去踢球吧！”唐金铭似乎没有听到我说话，看他聚精会神的样子，我又重复了一遍，他才回过神来，边看边说：“俗话说得好，做事不能半途而废，看书也是一样的道理，这本书我还没有看完呢，明天再踢吧！”“是不是哥们啊？”我有些迫不及待了。他果断地说：“不管是不是哥们，我都要把这一本书看完！”说完，他又开始全神贯注地看起来了。看到他十分投入的样子，我也无可奈何了，只好在旁边不断地催他踢足球，任凭我如何打扰他，他一直安然若素，对我置之不理。下课十分钟转眼就过去了，我只好不甘心地回到座位上。唉，真拿他没办法！

唐金铭还是一个小吃货呢！记得有一次，我们一起去食堂吃饭，我正吃得津津有味的时候，唐金铭已经狼吞虎咽地吃完了。我对他说：“等一会儿我们去踢足球吧。”他瞅了我一眼，指着自己的肚子说：“不去了，我还要再吃一次饭。”我闷闷不乐地回班了，只好坐在座位上苦苦地等了很长时间，他才回来。不用猜也知道他不只吃了两次。你说，他是不是一个小吃货？

这就是我形影不离的好朋友，他不仅助人为乐，还是小书迷和小吃货呢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9**

我的朋友有很多，而且我最好的朋友永远是不停地变化的，如果想知道她是谁，就请跟我走吧！

你瞧那片草地，浅浅的，嫩嫩的，青青的；草地中还有花儿陪小草嬉戏打闹。你看这树上，嫩嫩的、绿绿的芽，让人无不对美好的未来充满向往。你再看有些地方的\*融化了，鱼儿欢快地在水里游来游去，树上的鸟儿也在忙着筑巢。巢筑好了，便在树梢欢快地唱歌，请朋友来家里玩耍，我也去了，那家是那么的温暖，房子是那么的精致，怪不得一般人都赞美春天呢！

夏天是响晴的，雨从来都是那么来也匆匆，去也匆匆。但是夏天也有美的一面，如：稻子黄了，给农民伯伯带来丰收的喜讯，欢笑声中夹着汗水。梁衡说得很对，历代文人都不喜欢这紧张的旋律，就连我这急\*子也不喜欢这夏日，而他却非常喜欢，真叫人弄不懂究竟在想什么。

我最喜欢的季节来了，你看！树上的柚子是那么的黄，是那么的大，无不叫人惊叹；还有那棵棵果树上的果籽，让他们笑得真开好，就连做梦都在哈哈大笑，看着半年的劳动有收获了，谁不高兴呢？我爱秋天的颜\*，我爱秋天的收获，我更爱秋天的一切一切！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0**

转过身去，看到的总是那一瞬间的回眸一笑;抬起头来，见到的总是那正在思考中的严肃的脸;俯下身去，摸到的总是一双手盖住了我眼前的光明。猜猜他是谁？她就是我形影不离的朋友——“死鱼” 接下来，我就为大家介绍介绍他吧！她的真名叫陈思雨，这个名字很好听吧！我也一样喜欢。

今年十三岁了。呵呵！我因该叫他姐姐。是十二星座中的天秤座。她为人慷慨大方言之有信。至于她的长相嘛！对于我来说是挺漂亮的。我最喜欢她那双眼睛了，炯炯有神，水灵灵的。其实我的好朋友也挺多的，但是一见到陈思雨，那种想做朋友的感觉就油然而生。就像是命中注定我们要做最好的朋友一样。虽然有些人说她以前并没有那好，还有些坏。可是，我一点儿也没觉得，尽管她以前真的是那样，她现在也改过自新了，不是吗？ 而且，我还发现，我和“死鱼”身上有很多的共同点，比如：不爱凑热闹，喜欢独来独往。并且，还很互补。他数学好，我数学不好，他英语有些弱，我英语还不错。

上个学期末的时候，也不知怎地，学习成绩总是上不去，那段时间情绪非常低落。而陈思雨却总是在稳步上着。都有点儿让我就得自己不配在当她的朋友了。可是陈思雨却一直跑过来安慰我，“这有什么关系呢？学习成绩差只不过是一时半会儿罢了朋友是可以做一辈子的呀！只要你不否定自己，别人当然也不会否定你啊！要自行哦！我最好的朋友！” 我的“死鱼”不但外表美，她的心灵更美！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1**

在人的一生中，我们会交上好多朋友。今天，我想给大家介绍我的同班同学，一位最可爱、聪明的朋友：高谦。他今年10岁，个子有1米35左右，他那一双大眼睛，像两个水灵灵的大葡萄。冬天，他的两个大耳朵红彤彤的，非常惹人注目。他身体不胖不瘦，活泼好动，显得那么机灵，那么可爱。

高谦不仅可爱，而且十分聪明。有一次，我们班玩“摸瞎”游戏。高谦是“瞎子”，我们一帮同学躲在走廊里的两侧。开始，高谦左一把，右一把地摸索。我们逐渐向角落里退缩，等待他的“破绽”。不久，他的一侧出现了空隙，我赶紧招呼同学们趁机逃出去。我猛地一冲逃出去了，同学们见状，也纷纷地跑到高谦旁边的空隙。只见高谦敞开双臂，一下子堵住了空隙，抓住了一大群同学。原来，他设计了圈套，是故意让我逃出去，然后把剩余的同学全部“擒获”。

像他的名字一样，高谦也非常谦虚。有一次，他来我家玩军棋，我们拼杀得非常激烈，很快，双方的兵力就剩得寥寥无几了。最后他取得了胜利。我对他说：“你下得真不错啊。”“哪里啊，我应该向你学习。”高谦谦虚地说。高谦就是一个这样的人，取得了一点成绩，从来不夸耀自己。

高谦也有缺点，比如有时会粗心。一个周日的下午，我和高谦一家去新华书店看书。回来时，高谦骑车速度很快。在过一个十字路口时，红灯亮了，而高谦竟然没有看到，这时，高谦的爸爸赶紧拦住了他。好险啊，差点发生交通事故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高谦，一个可爱聪明而谦虚的伙伴。今后，我们要互相帮助，取长补短，发扬成绩，纠正缺点，一起成长为祖国建设的合格人才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2**

我有一个好朋友，她叫做——陈佳妮，她长得漂漂亮亮，今年九岁，佳妮的成绩很好，而且上课很认真，几乎每次考试都一百分，她是我学习得对象。

我们常常在下课时到大榕树下比赛跳绳，看谁跳得比较多下，偶尔也会在放学时一起去学校打羽毛球，有时候也会在小区一起踢足球，其中我最喜欢跳绳，因为每次比赛时，感觉很好玩，有好几次我们不分胜负，虽然我有时候，因为生病不能跟她玩，但是她还是贴心的陪伴在我身边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们在大榕树下跳绳，我不小心被自己的脚绊倒，血流满地，她一看到，马上送我去医务室，并且马上跑去跟老师说：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3**

俗话说：“天上最美的是星星，人间最美的是友情。”我的好朋友名字叫小智，他长得又高又帅，今年九岁，我们常在一起玩球，后来我们成为无话不谈的好朋友。

记得我们认识后，就常常一起在\*场踢足球、打羽毛球、玩篮球，有一天我和姐姐一起在公园踢足球的时候，刚好小智也来这踢足球，于是我们三个就利用休息时间一起在大树下讨论最喜欢的卡通——火影忍者。每当我们在一起的时候，都觉得时间过得特别快，后来天\*渐渐暗了，只好依依不舍地离开。

我记得有一次下课时，小智说他想要参加我加入的足球队，我就请问教练说：“可以让小智参加吗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4**

我的朋友叫余展旭，因为我们都喜欢画画所以我们成为了好朋友。

她个子虽然矮，但是有着一张樱桃小嘴，有时候下课就找老师说些什么，总能让老师笑一笑。睫毛长是她的一大特征，把眼睛衬托的格外漂亮。她的头发是自然卷，走起路来头发一翘一翘的。

她展旭活泼可爱，性格开朗。不管怎么样，她说话还是大大咧咧的，想说什么说什么。我曾经对她说过：“余展旭，你说话忌讳一些行不？”

她也喜欢帮助人。有一次我找不到语文作业了，我着急的在书包里翻来覆去，余展旭见了，立马帮我找了起来。

她有许多值得我学习的地方，特别是在认真方面。好记性不如烂笔头，每堂课她都是认认真真、一丝不苟地做笔记，从不间断，也从不厌烦，那认真劲实在难能可贵。她的认真处处都能体现。

有一次，我们在玩游戏……

“张洁，我们玩盖眼猜地吧！”余展旭兴高采烈的跟我说。我问余展旭：“啊，我不会耶，怎么玩的？”余展旭认真的回答：“是这样的啦，你先盖住我的眼睛，再扶着我走到某一个地方，然后让我猜出这是谁的位子或者在哪里就好啦。”“那可以摸一下东西，再猜吗？”我又发问了。“当然可以啦，我们玩的时候小心一点啊，”余展旭说，“扶好了，而且要指示猜的人哪里有台阶什么的。”“那我们玩吧！”余展旭为了示范一遍，让我当猜的人，结果教室太吵没有听见她说的“小心，有台阶”一下子就坐在了讲台上。我跟余展旭埋怨说：“疼死啦，你怎么不大点声啊？”“明明是你没有听见好不好啊。干嘛什么事情都怪我！”余展旭有些不愿意。“哼，我们绝交！”只听余展旭一声哄。结果，我还没有出班门，余展旭就拍了一下我说：“喂，朋友，我们和好吧！”唉，谁让我们拉钩说就算吵架也要和好呢？

我们友好相处，和睦相邻，我为有这样一个朋友而感到心悦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5**

我的朋友是一个活泼开朗的女孩。她的个子不高，鼻梁上架着一副近视眼镜，显得很有学问的样子。她的脸上总是洋溢着灿烂的笑容。她，就是人见人爱的蓝清阳。

她是个乐于助人的女孩。只要别人遇到困难，她总是会伸出援助之手。

记得那一天，美术课结束回教室的时候，由于走得匆忙，我不小心把工具箱打翻了，蜡笔、水彩笔和水粉颜料撒得满地都是。哎，真是越忙越乱呀！看到一片狼藉的样子，我真是欲哭无泪！现在该怎么办呢？别说收拾了，就是捡起来也要花些功夫。马上就要上课了，如果迟到要被班主任批评的。可是这些美术用品也是必不可少的学习用品呀，它是我花了许多零用钱才买齐的，现在先捡了再说。我蹲下身子快速地捡着，然后随手扔进工具箱。这时许多同学都步履匆匆地从我身边绕过，加快步伐向教室跑去。正当我心急火燎之时，我的身边出现了一个身影，她正在帮着我快速地捡着彩笔。我定睛一看，原来是蓝清阳。

真是“人多力量大”，在她的帮助下，我俩进行了分工，我把笔捡起来，她飞快地把彩笔分门别类地摆放整齐。不一会儿，不但地上的彩笔都被捡了起来，工具箱也被整理好了。细心的她还查看了周围的桌椅夹缝旁，看看有没有漏捡的彩笔。检查完毕后，我们一起赶到了教室。刚坐在座位上，上课的铃声就响了。我抹了一把头上的汗水，再看了一眼蓝清阳，发现她已经坐得端端正正的，做好了上课的准备。

我对她非常感激，如果刚才没有她，我肯定还没能走进教室呢！她发现了我感激的目光，对我笑了笑，笑得那么灿烂，那么甜蜜，如同阳光般的明亮，阳光般的温暖！

瞧！这就是我的朋友蓝清阳。

她就是一束阳光，走到哪里，就把温暖带到那里。从这以后，我俩成了最要好的朋友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6**

在我的好朋友中，小曦是最为突出的一个。她不但聪明勤奋，成绩优异，还品质纯良，乐于助人，深受老师和同学们的喜爱。

她一头乌黑飘逸的头发，自然地洒落在肩膀上。她有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，当她凝望着你的时候，使你感到格外的亲切。她红润的脸蛋，高高的鼻梁，嘴角上总是挂着一丝的微笑。

记得那一次，妈妈和小曦的妈妈出去购物时，限我和小曦在一小时内做完一张练习卷，并说他们回来时要检查。练习卷上全是本学期中各个单元的数学重点难题，我开始认真地做着卷子，争分夺秒，纯熟地运算着。一道道题犹豫过五关斩六将般，顺利地闯关，我心里暗暗高兴。就在此时，我突然停了下来——我被一道难题难住了。我在草稿纸上运用了几种方法，但是一个都解不了那道题。看了看手表，还有十五分钟妈妈和阿姨就要回来了，我正一筹莫展，心急如焚，霎时不知道该怎么做好。

“你怎么了?看起来似乎有点紧张。”我闻声抬头，看见了满面疑惑的小曦。我尴尬地回答道：“我有一道题目不会做。”她拿起我的卷子看了一看，莞尔一笑，说：“这道题是有点难。但是拐了一个弯而已。我们不妨换一个角度来想一想，那么就能够迎刃而解。”她开始详细地向我解释这道题解题的方法和技巧，我听了以后，顿时恍然大悟，连忙向她道谢。她笑了笑，说：“没事，这道题只是我恰巧会而已，何必客气呢?”

在我们的生活中，这类的事情是时有发生的。小曦日常对我的亲切关怀与帮助，我心里是十分感激。我今后要加倍努力，向她好好学习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7**

我有一位与众不同的朋友，那就是书籍。

每逢休息，我总会为自己倒上一杯热水，坐在窗前，挑选一本令自己感兴趣的书，“两耳不闻窗外事，一心只读圣贤书”。即使只有十几分钟，也足以让我缓解学习的压力，重新调整心态，冷静下来。

起初，我对于读书并不感兴趣，只是期待通过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来提高成绩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为了应付家长、老师，读书时随意地瞄几眼。后来，我越发觉得读书就是在浪费时间，对于阅读也是更加地怨愤。

步入初中后，语文老师要求我们阅读名著，完成作业。我不得不重拾阅读的习惯。但渐渐地，我觉得我不再厌烦阅读。我每天花上一个小时的时间读书，提前将老师还未布置的内容一起看完。我开始期盼着每天回家完成这项作业。

书逐渐变为我的伙伴。在我闲暇无事时，我会捧起书来充实自己;在我与父母纷争之后，我会捧起书冷静心绪;在我难过落泪时，也会捧起书，在书中寻求安慰。书对我而言不再只是一本书。它更像是一个乐于听我抱怨、乐意安慰我的朋友，它无时无刻不在充实着我的生活。

在书中，我感叹着当时人们思想的落后;在书中，我赞叹着红军战士的英勇，不畏牺牲;在书中，我天马行空地想象着未来……书帮助我了解历史，了解未来，也带给我对于这个世界的新的认知。

书籍，将是我永远的朋友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8**

我有一个好朋友，他是个人见人爱的阳光男孩。他上课活跃，课余活泼好动，并且乐于助人，总把笑声带给我们，他就是关博文。

关博文上课积极踊跃，不管是班主任陈老师上课还是上科任课，他都乐于回答问题，调解课气氛。当老师要求查找资料时，他也首当其冲地拿来准确的资料。他阅读广泛，并且课外知识丰富，所以，无论老师提问什么，他都能回答上来。

他不仅上课积极踊跃，平时也很乐于助人，谁有求于他，他都一定尽力去办。有一次吃午餐，他们桌有一样菜吃光了，关博文就主动去前面盛菜。结果，前面的菜也没有了，可他并不灰心，仍走来走去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19**

我们班里的一个同学，他不但是我的好朋友，也是我的好邻居。他有一双黑亮的眼睛，小小的嘴，小小的耳朵。他小时候留有一条非常细非常细的马尾辫，听说是他奶奶给他扎的，十岁时剪掉了。

因为十岁是长大的标志，用俗语说就叫“长辫子”，当然就不用留辫子了。

他是一个非常重感情的人，跟他可开不得玩笑。有一回，在回家的路上，我突然走到他后面，假装严肃地说：“我以后再也不和你玩了，咱们的友谊就此了断吧！”没想到他却当了真，甩手就走。我急了，马上满脸堆笑，讨好地对他说：“你可别当真，我是说着玩的。”他把手一摆，生气地说“朋友之间怎能开这种玩笑？”我连忙不停地道歉：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我以后再也不敢开这种玩笑了。”经过我再三解释，又是弯腰，又是作揖，他的气才算是消了。

他胆子非常小，有一次，我在玩那种可以放火 药的枪，他在一旁看着我玩。这种火 药枪不伤手，也不伤人，我就递给他玩，他吓得边摆手边后退，一边退一边跑，好像后面有一头狼追赶似的，我跟在后面，一边追一边喊：“别怕，这枪不伤人！”可他还是不听，一溜烟不见了。还有一次，我把火 药枪里的火 药拿出来，然后用火 药枪对准他，他吓得脸色一下子变白了，腿也迈不开了，一动不动。我捂着肚子笑弯了腰，上气不接下气地说：“哈哈，你上当了，这枪里根本没有火 药。”他一听受了骗，过来就要抓我，我撒腿就跑，身后留下我们一串串欢笑声……

他有非常多拼装玩具，全部都放在我家，因为他 妈妈不让他玩拼装玩具，但他又特别喜欢拼装玩具，总是忍不住去买，买了以后又不敢拿回家，于是就放在我家里。我们经常放学以后趴在地板上摆弄玩具，反反复复，百拼不厌，有时又把几个小的组装成大模型，然后拿到楼下向小朋友炫耀。小朋友都羡慕不已。我们甚至梦想有一天，可以把我们自己制作的模型拿去参加国际展览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周密！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20**

要说我敬佩的人，那当然是我的好朋友叶文婷啦！她个子不高，那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充满了求知欲。

一天下午放学后，同学们都纷纷离开教室回家去了。我和叶文婷还在专心地解着数学应用题，我们苦思冥想着，演算着。终于，难题被我们征服了，我高兴得蹦起来，可小婷却皱着眉头，眼睛仍旧盯着数学练习本，苦苦思索着，我有点纳闷，心想：都算出来了嘛，还想什么呢？我不解地把头凑过去，奇怪地问：“怎么啦，题目不是做出来了吗？难道我们做错了？应该没有啊！”可小婷就像没听见似的，依然埋着头，在草稿本上画着，写着，看她那副认真劲儿，我只好坐在一旁等她。只见她时而沉思，时而嘴角浮起一丝微笑，时而敏捷地写算式，时而紧皱眉头，托着下巴思索，时而画画草稿，时而又写写算算，一个个、一群群的阿拉伯数字爬满了草稿本……

“滴答，滴答”，时间老人悄悄地走着，分针不耐烦地在钟面上转了一圈又一圈。小婷的脸上不知何时出现了一滴滴闪亮的汗珠，额上也蒙了一层汗，可她全然不顾，仍然认真地写呀，算呀，一会儿量量线段，一会儿写写草稿，笔不停地挥舞着，算式写了一段又一段，方程列了一行又一行……

突然，小婷从座位上跳起来，欢呼着：“算出来啦！第二种解法也算出来啦！”啊，原来他在算第二种解法！我心头涌起一股热浪，只见小婷眼里闪动着光，那是喜悦、激动的光！这时，我的脸红了，羞愧地低下了头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叶文婷，一个勇于创新的好朋友，一个值得我敬佩的好朋友，我在她身上看到了可贵的、金子般的光亮……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21**

那个炎热的夏天，火热的阳光透过玻璃射入教室，空气乏味极了，连喘息声都没有。天空中，有几只没精打采的鸟慵懒地伸展着翅膀高高盘旋在空中。

我呼吸着沉重的空气，令人头疼的学习生活中最让人头疼的就是这一天了。

我焦急地翻找书包，不敢相信七年级下册的地理书居然忘在家里，难道我整节地理课就只能站在外面听了吗？我不断翻找书包，希望只是自己看错了。时间过得很快，我也越来越着急，不断有汗珠滴落下来。坐在前面的小顾看出我的焦急，问清缘由后便安慰我说：“别着急，我帮你问问隔壁班的同学，看他们有没有带？试一下能不能借一本。”听到这话，我好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，赶忙连声道谢。

在这下午第一节英语课上，窗外树上烦人的知了正扯开嗓子鸣叫。我非常想将注意力全部集中在课上，但是我的脑筋就是不听指挥，不断地浮现出地理书的模样。小顾偷偷转过头，微笑着说：“别担心，一定有办法的。”那微笑让我慢慢静心下来听课。

下课铃一响，我和小顾就匆匆离开教室，来到9班时，她挥了挥手，喊道：“小黄啊，你有没有带地理书啊？”小黄摇了摇头，后来又找了几位同学也一无所获。眼看又要上课了，她突然截住了一个不认识的女孩，急促地问她带地理书了没有，得到的回答还是摇头。上课铃降至，我们依旧没有借到书，茫然不知所措的我站在原地，眼神中透着焦虑和沮丧。小顾似乎看出了我的沮丧，不时看看那个班，望望那个班，随手将手放在头发上，将发丝缕到耳后。

在她将一本地理书递给我时，又露出了一丝淡淡的笑，那一刹那，一缕凉风吹过，吹散我周围闷热的空气，吹走我的不安。

感谢你，我的朋友，陪我共同度过美好的青春。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22**

“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”，真诚的朋友，纯洁的友谊是时间最珍贵的，我早已拥有几份纯洁的友谊。现在，我又交了一位“朋友”——风。

风，时而粗犷，时而温柔；时而冷酷，时而热情；时而狂暴，时而轻柔。我喜欢风，喜欢与风同行，任风抚摸我的发梢，任风伴我走在乡间的小路上，任风陪我奔跑在绿茵茵的草地上，任陪我欢笑、陪我忧愁。你瞧，风又和我一起穿梭在田间地头捉迷藏了！

我爱风的\*格。风是个可爱又无知的小孩子，他肆意的放声大哭，肆意的在田野中朗朗大笑，他毫无顾忌，想笑就笑，想哭就哭。

不过“人无完人，金无足赤”，他当然也有缺点喽！他的脾气挺暴躁的，很爱发火，他发火的样子十分可怕。他铁青着脸，瞪着眼睛，“邪恶”在他的眼中一定会原形毕露的！他一发火，一阵狂风大作。树爷爷、房子叔叔、小花妹妹……他们可就遭殃了。不过风还能认识自己的错误，事后马上向大家道歉，报以大家柔和的清风。

当然，他不会无缘无故发脾气，他善恶分明。如果某些人大量杀害树爷爷，那么嫉恶如仇的他一定不会放过，他便会招集兄弟姐妹为树爷爷报仇。相反，如果人们大量养育小草弟弟，他也一定会回报他们柔风儿，并招呼雨姐姐滋润大地母亲。风是我交的特殊的朋友，无论我发生了什么，风总会默默陪在我的左右。当我受了委屈，他总会替我鸣不平，并招呼雨姐姐下起蒙蒙细雨，让我的心随着风儿起起伏伏。

我爱风，爱他冷酷后的热情，爱他粗暴后的温柔，爱他的一切。

风，我的朋友，我爱你！

**我有一位朋友作文500字初二23**

有一次，学校要举行了书法比赛，由于李涵颖的字写得非常漂亮，就被老师推荐作为我们班的代表参加。只见她在赛场上不慌不忙，沉着冷静，每一个字都是那么一丝不苟，不一会儿“天道酬勤”四个大字跃然纸上。最后经裁判一致决定，她得了年级组的第一名。她高兴，我也特别为她高兴，我心想我一定要向她学习，把字写的也像她一样工整漂亮。

>爱学习的她

下课了，同学们就像风一样跑出教室疯疯打打的，只有李涵颖不闻不问的坐在教室里写作业。她非常认真，她不光字写的好，写作业也做的非常的快。不一会儿，就完成了好几项作业。

我要向李涵颖学习，做一个好学生。

他，一头乌黑油亮的头发，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。他比我仅大一岁，可优点比我多得多。他心地善良，快人快语……他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王力。

有一次我与他在院子里玩，不小心打翻了张奶奶晒衣服的架子，只见衣服纷纷落地。我忙拉起他就跑，可他却拉我去张奶奶家认错。我一边不情愿的走着，一边心里暗暗想：这个王力可把我给害惨了，回头张奶奶告诉我爸妈我可就惨了。我再也不和他交朋友了。

可谁料到，张奶奶不仅原谅了我们，还请我们吃蜜瓜。这让我对王力的气消了，也懂得了做错事要敢作敢当。

还有一次，我踢球时不小心把王阿姨的玻璃给打了个稀巴烂。王阿姨的厉害是出了名的，他们私下叫她“坏女人”。我见没人他，一头乌黑油亮的头发，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。他比我仅大一岁，可优点比我多得多。他心地善良，快人快语……他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王力。

有一次我与他在院子里玩，不小心打翻了张奶奶晒衣服的架子，只见衣服纷纷落地。我忙拉起他就跑，可他却拉我去张奶奶家认错。我一边不情愿的走着，一边心里暗暗想：这个王力可把我给害惨了，回头张奶奶告诉我爸妈我可就惨了。我再也不和他交朋友了。

可谁料到，张奶奶不仅原谅了我们，还请我们吃蜜瓜。这让我对王力的气消了，也懂得了做错事要敢作敢当。

还有一次，我踢球时不小心把王阿姨的玻璃给打了个稀巴烂。王阿姨的厉害是出了名的，他们私下叫她“坏女人”。

我有一位与众不同的朋友，那就是书籍。

每逢休息，我总会为自己倒上一杯热水，坐在窗前，挑选一本令自己感兴趣的书，“两耳不闻窗外事，一心只读圣贤书”。即使只有十几分钟，也足以让我缓解学习的压力，重新调整心态，冷静下来。

起初，我对于读书并不感兴趣，只是期待通过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来提高成绩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为了应付家长、老师，读书时随意地瞄几眼。后来，我越发觉得读书就是在浪费时间，对于阅读也是更加地怨愤。

步入初中后，语文老师要求我们阅读名著，完成作业。我不得不重拾阅读的习惯。但渐渐地，我觉得我不再厌烦阅读。我每天花上一个小时的时间读书，提前将老师还未布置的内容一起看完。我开始期盼着每天回家完成这项作业。

书逐渐变为我的伙伴。在我闲暇无事时，我会捧起书来充实自己;在我与父母纷争之后，我会捧起书冷静心绪;在我难过落泪时，也会捧起书，在书中寻求安慰。书对我而言不再只是一本书。它更像是一个乐于听我抱怨、乐意安慰我的朋友，它无时无刻不在充实着我的生活。

在书中，我感叹着当时人们思想的落后;在书中，我赞叹着红军战士的英勇，不畏牺牲;在书中，我天马行空地想象着未来……书帮助我了解历史，了解未来，也带给我对于这个世界的新的认知。

书籍，将是我永远的朋友。

一说到我的好朋友，大家的脑海里肯定会不约而同的冒出三个字—“张哲锐”。

我和张哲锐在一年级开学的第一天就互相认识了，我们每天一起上学放学，一起玩耍，慢慢的，就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了。张哲锐长着一双帅气的大眼睛，只要他的大眼睛滴溜溜地一转，他的脑海里一下子就会冒出许许多多的鬼点子，他还有一张叽里呱啦总爱说个不停的嘴巴。虽然他是班上公认的调皮大王，但是他却特别机智、有爱心。

记得有一天下午放学的时候，李志强同学兴冲冲地跑到我面前来，从后面拿出一个小盒子，对我说：“这只小鸡我不要了，送给你。”说完，把这个小盒子递给我，就风一样地跑走了。我轻轻的打开盒子，只见里面装着一只刚出生的小鸡，小鸡全身的毛都是湿湿的、黄黄的，一双绿豆般大的小眼睛惊恐地看着我，不时发出“叽叽”的叫声。我心想：这只小鸡太可怜了，妈妈绝对不会让我养的，怎么办呢？这时，我想到了好朋友张哲锐，他应该可以养吧？于是，我怀着紧张的心情，跑到张哲锐面前，问：“你妈妈允许你养小鸡吗？”张哲锐看了看我怀里这只可怜的小鸡，犹豫着说：“应该能吧，到了你店，我打个电话问问我妈妈。”说完，便拖着我快步向店跑去。到店了，张哲锐打了个电话，打完后，遗憾地对我说：“不行啊，我妈不准养。”该怎么办呢？我俩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——团团转。突然，张哲锐像想起什么，一拍脑门高兴地大叫：“对！把它送给李一凡，让他和李一凡养的那只鸭做伴吧！”我点点头说：“太好了，就这么办！”。看着张哲锐把小鸡带走，我在心里对他感激不尽，没有他，小鸡可能只有独自去流浪了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调皮又聪明的张哲锐，你想跟他交朋友吗？

我有一位好朋友，不高的个儿，头发特别长，好像几个月没理发了。嘴巴非常大，犹如大河马的嘴，不过，他说起话来，那是滔滔不绝，就像鱼嘴里吐泡泡，没完没了。大大的耳朵真可与大象媲美。虽其貌不扬，但他才高八斗，学富五车，上知天文，下晓地理，无人能比。

有一天晚上，我们在千岛湖广场不期而遇，他一见到我，就开始自吹自擂了。

“徐世超，我问你一个问题，成吗？”

“我还怕你不成？”我神气十足吹嘘道。

“那我问你，太阳系中有几大行星？”

“这还不简单，九大呗！”我不假思索地回答。

“哈哈，错了！是八大行星！”他一幅得意洋洋的样子。

“不可能错的呀！”我用手摸摸脑袋。

“告诉你吧！”他拍拍肚子，挺直身子，神气活现地说，“因为第九大行星太小了，有一千多个行星比冥王星大，所以把第九大行星‘开除’了！”。

我顿时恍然大悟，连连称赞：“高手！厉害！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！”。

这样的事例犹如天上的星星，举不胜举，这不，有一次，他来我家，，见我家有个大西瓜，又神气地问我：“把这个西瓜切4刀，能变成9块吗？”

我冥思苦想了好半天，就说：“不能！这怎么可能呢？”

他向我借了把水果刀，三下五除二，切了4刀，果真变成了9块。我见了，大吃一惊，对他更是赞不绝口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——王浩航，他机灵、活泼、知识渊博。

剪纸是我国流传了一千多年的民间传统艺术。今天，我就看到了一幅精美的剪纸，一头栩栩如生威武的牛，牛背上有一个背着背篓的小男孩，他正伸开双臂帮助下面准备骑牛的同伴。惟妙惟肖，看着这幅精美绝伦的剪纸，我不禁入了神：

画中的是一对好朋友，名叫小明和小刚。他们俩都生活在无忧无虑的农村，平时互帮互助，形影不离。一天，他们一起去放牛，在山野中尽情玩耍。小刚说：“我们来捉迷藏吧!”小明咧着嘴，笑着说：“可以呀，给你1分钟，随后我来找你，开始吧!”小刚撒腿就跑，瞬间跑进了一片芦苇荡。谁知一不小心，悲剧发生了，小刚被石头绊倒了，膝盖被磕到了。那个钻心的疼啊，头上冷汗直冒，只好坐在地上等待小明救援。于是扯着嗓子喊了起来，可是除了呼呼作响的风声和芦苇的沙沙声，没有任何应答。

再说小明，在小刚飞也似的跑走之后，就在周围仔细寻找，可是怎么也找不到。原来，他与小刚背道而驰，朝着相反的方向寻找。时间过了好久了，小明着急起来：“小刚，你出来吧，我认输了!”四周寂静无声，无人应和。小明那个急啊，发疯似的朝着各个可能的地点跑去。终于在靠近芦苇荡的地方听到了小刚若有若无的的呼救声。小明嘱咐小刚别乱动，然后把老牛牵来了，扶着小明上了牛背，然后兄弟俩迎着西下的夕阳，缓缓朝家走去。

“周赟，在干嘛呢?”好朋友张东拍了我一下，我缓过神来。夕阳、老牛、田野还有一对好朋友，多么美好的画卷，多么传神的剪纸啊!

一天，天气晴朗，万里无云，碧空如洗。鹿妈妈对小鹿说：“你已经长大了，能帮妈妈做点事情吗？”小鹿连蹦带跳地说：“怎么不能，我很愿意帮您做事。”鹿妈妈对小鹿说：“我们家里的粮食快不够了，你帮妈妈去割点草吧。”小鹿开心地说“好的。”说着小鹿拿上篮子和镰刀去山坡上割草了。一到山坡上，发现山坡上风景如画，美丽极了。

小鹿割着割着，一只饥饿的大老虎走了出来，躲在树丛中，露出了大大的脑袋，看到了小鹿，心想：“有美味的午餐了。”大老虎越想越流口水。一只小鸟看到了，急忙飞到小鹿旁边对它说：“树丛里躲着一只大老虎，你赶紧逃啊！”小鹿往树丛里一看，发现真的有只大老虎，吓得小鹿撒腿就跑，这时大老虎也扑了过来，眼看大老虎离小鹿越来越近了，小鹿跑到河边发现它的好朋友大象，大象对小鹿说：“你怎么了？”小鹿气喘吁吁地说：“那边有只大老虎，正在追我。”大象对小鹿说：“你躲我的身后，我来对付它。”

这时，大老虎已经跑到河边，它看着眼前的大象，还没弄清楚怎么回事，只见大象用鼻子吸了一大口水，向老虎喷去。大老虎心想：“我要是被大象用鼻子卷到水中淹死，那该怎么办啊？”想到这大老虎立刻逃跑了。小鹿对大象说：“谢谢你。”大象说：“不用谢，我们是好朋友。”小鹿又开开心心地去割草了。

我有一位好朋友名字叫刘雅琪。我们时时刻刻在一起，我们在一个学校，在同一个班级，在同一个食堂吃饭，而且家还住在一个小区。

雅琪长得不高不矮，不胖不瘦，身材刚刚好。她的皮肤有点黑，但她黑黑的脸上有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但是笑起来的时候却眯成了一条缝。她的头发乌黑乌黑的，总喜欢扎一个马尾辫，跑起来一摇一摆。

雅琪是一个爱学习爱劳动的女孩，记得有一次，我去她家玩，她正在读书，大约读了40分钟让我等的不耐烦，可她读完书又开始整理她的房间，她一会整理书架，一会扫地，一会拖地，我等的实在没有耐心了，就轻轻的对雅琪说：“雅琪，你整好了吗?”“还没。”雅琪头都不抬地回答我。终于，雅琪的房间收拾好了。

有一天放学后,我和她一起往家里走。当走到小区大门口时,我发现我的手上有墨汁,便去池塘里洗一洗。我刚洗完手,突然发现下面有很多小虾,便叫雅琪一起来捉小虾,她高兴的和我一起玩起来。不过没玩多久,她忽然想起今天的作业还没写,要回家写作业,我却说：“今天是周五,明天不用上课,作业晚一点再写也没关系瑶瑶,。”可她却坚持要回家写作业,并且还说：“瑶瑶,我们还是回去写作业吧,而且我们到了放学时间没有回家也没有告诉家长在外面玩,他们会担心的。”听了她的说,我也就没有继续再玩。然后回家去了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，刘雅琪。既爱学习，又爱劳动。

在我的这一生当中，有非常多的朋友。其中令我印象最深的，就数我的一位最好的好朋友了。我们之间的友谊最长久，也是最真实的。她的性格很活泼，常常令我开怀大笑。

她长得眉清目秀，聪明美丽。她那鹅蛋似的脸上镶着一对浓黑的眉毛，眉毛下面是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眼睛下面是一个笔挺的小鼻子，一个樱桃小嘴里面还有两排洁白的牙齿。她笑起来还有一个小酒窝，笑得非常甜美。她的头发又长又亮，就好像黑色瀑布一样从头顶倾泻而下。

她擅长语文，在作文方面对她来说就是小菜一碟。她的语文成绩总是在90分以上。当然，她的数学和英语也不赖哟。她在学校总是可以受到老师们的表扬，同学们也都非常欣赏她的才华。我也以她为荣。在这次毕业考试中，她取得了优异的成绩，排在全镇的第7名。如果她能够考多一分，就能排到全镇第2名了。真遗憾啊。

她在学校是一位一等一的好学生，在家也是一位好孩子，在朋友们的眼里是一位好伙伴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的英语考砸了，我很伤心。于是，她就来安慰我。她让我从愁眉苦脸变成了兴高采烈。因为她告诉了我一个道理：其实每个人都不可能是十全十美的。但是，只要你能从失败中勇敢地站起来，就一定会成功的。失败是成功之母嘛。正是这个道理，让我从失败中站了起来，重新振作了起来。

我和她总是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。我们之间的深情厚谊，是永远都不会忘记的，一辈子都记在心中。

我的好朋友书我是小学生，作为小学生。阅读是我们必须谈论的一大乐趣。我和书从小就成了好朋友，从牙牙学语的带拼音的图片卡，到一两岁的带“爸爸”“妈妈”等字的单词卡；小时候每天晚上睡觉前让妈妈给我看《一千零一夜》和《睡前故事》，画面很美；我六七岁的时候，父母带我去书店、书店、书摊看格林童话、安徒生童话，现在看了很多同步作文。

小时候在新疆首府乌鲁木齐待过几年。那几年是我小学生涯中最难忘的几年。乌鲁木齐有一个书城。儿童读物不计其数，从《十万个为什么》到带拼音的儿童识字卡。有各种各样的书。所以每个周六周日肯定会去。有一次，早上和父母一起去的。他们看了一会儿，然后回家了。我呢，从早到晚看下午。在那里，我在书的海洋里浏览，贪婪地无休止地阅读，仿佛其他一切都不重要。我沉迷于那些书里的文字。等我清醒过来的时候，肚子已经“抗议”了。我直起身，伸了个懒腰。当我转过身时，我看到了我微笑的父母。当我看到我的父母时，我很惊讶。向他们道歉，父亲却没有责备我，只是拉着我的手和母亲一起回家迎接黄昏的余晖。

从此，我再也离不开书了。在阅读享受的同时，也在充实自己贪婪的大脑。阅读已经成为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我的作文分数也是如雨后春笋般的。当然这是书本给的礼物。读书是一大乐事！

“朋友啊朋友，你可曾想起了我......”这首从电脑传来熟悉的歌曲在我耳边响起。这时，让我想起了我的一位朋友。

我的朋友是一位班长，叫李淑婷，是五年级刚上任的新班长。

一次体育课，她和老班长廖嘉文吵架了，最后两败俱伤。她们吵完架后，我劝李淑婷时，说：“李淑婷，大家都是好朋友，何必弄得如下伤心呢？她也曾经帮过你，人家本是不想和你玩的，但她为了和平相处，没有这么做，你体谅一下嘛，不要伤心了。”其它同学也劝说道：“对呀，对呀，你要宽容一点，不要为小事而伤和气嘛，去道歉一下就好了。”李淑婷听了同学们的劝说，重新站起来，勇敢地去向廖嘉文道歉，廖嘉文见她一脸诚意的样子，原谅了她。我知道，以她的性格，不会这么早就罢休的，她表面虽然一副诚心的样子，但她心里却想着：“廖嘉文，我一定会报仇的，到时我会让你在我面前求饶，哼。”我见此情形，对李淑婷说：“我知道你憎恨廖嘉文，但你也要知道，如果你报复廖嘉文的话，班长这个位置会被淘汰的。”李淑婷一听，愣了一下，然后打消了报复廖嘉文的念头，我故意问她：“你知道有什么资格才能做班长的吗？”李淑婷想了想，说：“不知道。”我说：“要助人为乐，舍己为人等等资格才行的。”李淑婷听了，下定决心改掉了这个破坏和平的坏习惯。

“朋友啊朋友，你可曾想起了我，如果你......”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要学会宽容，助人为乐的精神。

我有一个好朋友叫他。他是我交过的所有朋友中最要好的一个，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他。

他年龄跟我一样，浓浓的眉毛下有着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双眼皮。他个子很高，是班里最高的。他最喜欢穿一件深蓝色的上衣和一条黑色牛仔裤。

他性格活泼，永远都是笑容满面，好像从来没有什么烦恼。一到大课间或体育课，他就会和我一起参加体育活动。记得有一次，他主动邀请我和他一起玩单脚抓手和双脚蹦，那时我们玩得多开心啊！

他最喜欢画画，可是班里的绘画小能手呢。他画的每一件物品都像真的一样。有一次绘画比赛，他还得了个特等奖，连美术老师都对他连连称赞。

他也是个爱学习的人。中午吃完饭，同学们都在操场上疯玩的时候，他却独自一人坐在教室里默默地看书、写作业。因此，他的各科成绩都名列前茅。他对数学尤其擅长。每次数学考试不是第一就是第二，我总是跟他有那么一点差距。有一次数学竞赛，他竟然得了全年级第一名。还有一次和外校比赛，他轻易地拿下了比赛并获得了一等奖的好成绩。

他是我生活中的好朋友，也是我学习上的有力竞争对手。要不是我离开家乡来到他，我真想继续跟他一起快乐，一起学习，再好好地一较高下。我真想对他说：“他，下次考试我一定会超过你，更希望我们能永远都是不离不弃的好朋友。”

好朋友如好酒，认识愈久情感愈浓，友谊也愈香醇。

我有一位从一年级就同班的好朋友，说不上形影不离也可以说无话不谈，你就是圆圆。她身材苗条，中等个子，高高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眼镜，一条马尾辫子走起路来一甩一甩的特别精神。

一年级时我非常腼腆，很怕与陌生人说话。成为一年级的小学生本应该是件令人兴奋的事，可是在我心中却埋着怕怕的感觉。圆圆性格外项她是第一个跟我讲话的人，她的笑甜甜的，声音甜甜的，整个人都甜甜的。从那天起，我就喜欢上了她。我们一起牵手游戏，一起作伴打扫教室，一起聊天讲笑话，我的每天都过得快快乐乐的。

三年级时，圆圆一连几天不开心，每天低头不语，我和她说活她也是敷衍的“嗯！”我丈二的和尚摸不着头脑，正在我苦恼时同桌趴到我耳边说：“明天中秋节。”“哦！”我迅速捂住嘴巴，向同桌点点头。明天中秋节，圆圆的爸爸妈妈都出差了。“我怎么把这事给忘啦，真是该死！”我自言自语。“明天老爸接你到我家过中秋！”我真诚的向他发出邀请。“啊？”圆圆抬起头来感觉有些意外。“上午九点，可以不吃早饭！”我冲他做了个鬼脸道。“嗯嗯！”圆圆用力点了点头。那好像消失了半个世纪的笑容终于再一次出现在了我的面前。

现在马上要小学毕业了，我们仍然是最好的朋友，好朋友就是不离不弃并肩前行，愿我们的友谊长存！

书，她是我的好朋友！我觉得“朋友”这个词用得很亲切。读书如蜜蜂蝴蝶在花丛中嬉戏，如山泉流水。在记忆的深处，大大小小都是阅读的故事。

每次放学一回家，我就放下书包，急匆匆地去超市。目的地不是超市，而是旁边的书店。

有一次，我在书店津津有味地看《水浒传》，但是看得太远了。我赶紧把书放回书架，走出书店。当我走到门口时，我隐约看到有人站在阳台上。仔细看看，是妈妈！当我回到家，我妈妈问我，“萧肃，你为什么现在回来？”我向妈妈认错，对她说：“妈妈，我以后看书的时候会注意时间，你放心！”说这话的时候，我妈松了口气，对我说：“那你以后一定要注意时间啊！我“嗯”了一声。

我还记得有一次，当我奶奶过生日的时候，我爸爸妈妈正在为奶奶的生日做准备。爸爸想测试我，所以他问：“萧肃，你知道怎么去奶奶家吗？”我回答：“我知道，坐45路车吧！”爸爸说：“好吧，我们比赛看谁先到奶奶！”我自信地回答：“是的！”

开始吧。我先从我的好朋友“书”说起。我在车里津津有味地读了这本书。被书中精彩的情节吸引，我完全沉浸在曲折的故事中，突然耳边响起一个声音：“各位乘客，终点站到了。”我意识到自己做得太过分了，身上也没有多余的钱，只好走回去。路上有书陪伴。

同学们，一本好书包含丰富的知识和情感！让我们和书成为好朋友吧！

我有一个最好的好朋友，她是个头型可爱的小女孩，她的眼睛虽小，但却炯炯有神。她的耳朵很大，但那是学习不错，她的身高很矮，外表看起来很冷酷，但却对人亲切。

我和她是这样认识的：再一次体育课上，我与她在一次偶然中相遇了，那时我们穿着新买的运动服，在树下玩躲猫猫，可我一不小心把新买的运动服刮破了，我的眼泪一下子流了下来，因为这件运动服是妈妈狠下心才给我买的，我现在弄坏了、刮破了，可怎么办啊！妈妈知道的话会骂死我的。就在这时她走了过来，蹲了下来，我有些害怕，可她却问我怎么了，我有些疑惑，她在冷酷的外表下经有一颗亲切、善良的内心。我说：“我的运动服刮破了，妈妈回家会骂我的！”她说：“我把运动服换给你吧！”我不解的问：“我又不认识你，你为什么帮助我啊？”她说：“我们现在交朋友不就可以了吗！”我为了运动服，勉强同意了！她说：“我的妈妈是个很厉害的缝衣高手，她会把很大的刮痕出弥补的让人看不出来！”我放心了，换了衣服。可事后我听说她因为衣服上的口子，被妈妈罚站了两小时！我的眼泪流了下来，因为我明白了我是为了运动服才和她交朋友的，可她却是真心待我！

每当我看到她衣服上的那条口子，我的心就猛地颤了一次！我明白了能够真心待你，陪你哭陪你笑的人才是你真的朋友，不论海枯石烂，她都会陪伴你。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，一个能够陪我哭陪我笑的好朋友！她的名字叫——肖月淇！

书是我最好的朋友。(在这个几乎一切都物化的时代，在这个没有活着价值的时代，她依然忠实地守护着我。)他给了我力量，给了我坚持和平的勇气，给了我为理想前进的信念。

熟人。房间里建书架的时候，我对这个纸做的“东西”很好奇。晚上睡觉前，我妈带他给我讲了一个故事。虽然当时不知道为什么故事会从他口中出来，但是我认识他，知道他有一个奇怪的名字——本子。

认识。当我学会了用拼音读汉字，当我能理解一个句子的意思时，我对这个熟悉又陌生的朋友产生了真正的兴趣。当时我的书架上只有两本书，一本是拼音的《水浒传》，一本是《三国演义》的连环画。什么都没发生的时候，我抱着他看了一天，但是我动不了，就一遍一遍的看，他很痛苦。

去感受对方。随着一天天长大，书架上的书也一本本增加，从拼音和连环画到少儿版和微缩版，再到全印版；从童话到语言再到名著，我一点一点学到了更多的知识，了解了这个世界。《水浒传》年，见证了梁山的兴衰；《唐吉诃德》年，我嘲笑老人不切实际的骑士幻想。《欧也妮葛朗台》年，我诅咒老格兰德的卑鄙和贪婪。我和菲利娅福格一起环游世界；和汤姆索亚一起在山洞里探险，和哈伯格芬一起漂浮在木筏上……我享受着朋友给我的一切。

(“有书真好”。“在这个没有英雄的年代，我只想做一个人”，真的很好。然后，在这个物化的年代，我只想做一个会读书的人。)

书籍是我一生中取之不尽的财富。

书是我最好的朋友。

小花猫和啄木鸟是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

一天，小花猫来到一条清澈的小河边，它看见小河里有好多小鱼。小花猫心想：那么多又大又胖的鱼，一定够我吃很多天。小花猫赶紧凑近小河边，可是就在它把爪子伸出去准备抓鱼的时候，鱼儿们好像发现了似的，全部都游走了。小花猫一连试了好几次，但是每次它刚想抓鱼的时候，鱼都跑得无影无踪。

小花猫不甘心，躲在一棵小树旁边，静静地等待着机会。过了半晌，小花猫等得都快不耐烦了，突然，它看见一群小鱼悠哉悠哉地游出水面吐泡泡。小花猫看准机会，朝着小鱼们伸出它自认为非常锋利的爪子，就在它以为要得逞的时候，自己却掉到水里去了！“喵呜——”小花猫在水里不停地扑腾着、大声地呼救：“救命啊！谁来救救我？！”

这一幕正好被小花猫的好朋友——路过这里的啄木鸟看见了。啄木鸟赶紧飞到小花猫身边，急切地说：“小花猫，别害怕！前面的河面上有一只小鸭子，我马上让它来救你。”说时迟那时快，啄木鸟赶紧飞到小鸭子身边说：“朋友，小花猫掉进水里了，你能不能救救它？”小鸭子二话不说，赶紧游到小花猫身边，把小花猫救上了岸。

小花猫惊魂未定，浑身颤抖，它眼泪汪汪地对啄木鸟和小鸭子说：“谢谢你们！你们真是我的好朋友！还有，下次我一定不再鲁莽了。”然后，三个好朋友在一起快乐地玩耍、做游戏。

“乐于助人朋友多，大家快乐在一起”。在我的班里，有一群坚强勇敢、乐于助人的小天使，今天我来给大家介绍一下吧！

在一年级期末时，我的好朋友文文出了车祸，因为骨折严重被送到了上海。当我们知道这件事后，我们都很难过，很想去看望她。大家准备了很多礼物和课外书让爸爸、妈妈带过去，希望文文不要害怕，能早点出院，早日回到学校和大家在一起。现在，文文终于回来了。我还一直担心我们教室在三楼了，文文该怎么办呢？没想到，文文居然在她爸爸的帮助下推着轮椅来上学。她每天都笑眯眯的，上课时还是和以前一样认真听讲，积极举手发言，从来没听到她喊疼、喊累的时候，我真佩服她！

文文的同桌是迮修远，她也是我的好朋友，别看她人小，她最会帮助人了！她常常帮文文交作业、领卡片、倒水，还扶着她上厕所。文文的前面是王梦泽，她可是我们班的开心果，她常常下课后给文文讲故事、说笑话。文文的后面是谁呢？哈哈，当然是我啦！我也会帮文文排排桌椅、理理本子，还和她讲讲以前没上过的课文。还有一个就是我的同桌，他就是天下第一天真的吴宇航，我们常常一起逗文文笑，大家聚在一起，真开心呀！

因为文文，我们走在了一起，我的好友是你的好友，你的好友也是我的好友，我们大家一起成了知心的好朋友。

我有一个好朋友。我们是在幼儿园认识的。她有一张张媛媛，粉红色的脸，总是扎着马尾辫，她的圆脸有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似乎能说话。她不胖不瘦，和我差不多高。她很爱这个团体，喜欢帮助别人。

有一次老师让我们出去免费活动，学生蜂拥而出，我们玩得很开心。但是当我们再次来到我们班门口时，她突然停下来。我顺着她的眼睛看去，看到教室很乱，地上有很多同学留下的纸片。我的好朋友看了之后，想了想说：“可能他们急着出去玩，没时间收拾。我们来打扫吧！”说完，拉着我一起打扫教室。我们忙着扫地，摆小桌子，擦黑板。过了一会儿，我终于打扫完了。我的好朋友把垃圾放在一个袋子里，我走出教室，关上门，扔垃圾。她跑得太快，不小心摔倒了。远远就看到她脸上痛苦的表情，站起来揉了揉膝盖，坚持要把垃圾扔了再回来和大家一起玩。

我的好朋友不仅热爱集体，而且喜欢帮助别人。

有一次，我们在玩的时候，我穿的鞋子和鞋带不小心被我踩开了。差点摔倒。幸好她抱着我，费了好大的劲，我都扣不上，我就冒汗了。她看到了，就蹲下来，小心翼翼地给我系鞋带。我赶紧对她说：“谢谢！”她说：“没什么，谁让我比你大！”我们都笑了。她总是这样。当别人有困难时，她伸出援助之手。

这是我的好朋友，一个热爱集体，帮助别人的女孩。虽然我记不清她的名字，但她的美好品质将永远留在我心中。

回首六年小学生活，忘不了的朋友很多，唯独她让我忘不了，她就是我的好朋友吴燕燕。

五年级上学期，我俩发生过吵架，事情是这样的：一次，她的笔不见了，她认为是我拿了，因为我和她是同桌，她在我书包里面没有找到，我怎样解释她也不听，还要我给她赔一支，让我情绪很激动，我俩炒得不可开交。我姐姐看见我在跟她吵架，就问：“干什么？”她说：“你妹妹拿我的笔。”姐姐问我：“你拿她的笔没有？”我生气地说：“我没有。”姐姐劝我们：“为这点小事争吵，伤了友谊，伤了和气，值吗？我给你一支好不好？”姐姐便从他的书包里拿出一支笔。她说：“我不要，我要跟我原来一模一样的笔。”就这样过了三天，她在自己的抽屉里面找到了，便走到我身边向我道歉“：对不起，是我错怪了，请你原谅我。”我说：“没关系，找到就好。”真是不打不相识，从此，我俩互相关心，互相帮助，成了最好的朋友。

她性格很开朗，很喜欢笑，跟谁都合得来。我经常和她一起玩游戏，一起做作业，一起跳绳，一起打乒乓球，一起聊天，一起读书。学习上、生活上有了困难，互相帮助，俨然像亲姐妹一样。我对她说：“我希望我俩能做一辈子的好朋友。”她大声地说：“没问题啊！”我和她的友谊就更深了。

她很会做家务，经常帮她奶奶做家务，做饭、洗衣服、拖地，样样都会，让我佩服不已，成了我的偶像。

她是我最好的朋友，我永远忘不了她。我相信我们的友谊一定会地久天长。

我的好朋友实在是很多，但我最记忆深刻的是她——柴文暄。我们是好朋友那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。她也算长的俊俏，那双手总能化出很多美丽的画。

要说朋友如果不吵架那还了得，刚认识她的时候我们很要好，甚至上厕所都要在一起。可一旦时间久了我们也就慢慢的疏远了，有时候还吵架，因为我是班长，她总说我有班长架子有一次我们竟然半个月没说话。

“你变了。”她深沉的说，“我哪变了？”我笑嘻嘻地说，我以为她只是随便说说而已，没想到她认真的说：“以前你，吵架都是你和我说对不起，现在你没几次，希望你能改改。”说完后我们都沉默了我知道我是有了班长架子，可我只想和她做学习上的战友，生活中的好朋友而已，很难吗？

还有一次早上跑操的时候，我和她说话说着说着，就不知道怎么了。我气冲冲的对她说：“你总说我有班长架子，你有没有想过你也变了，变得不可理喻，你已经不是以前的你了！”“那你呢每次我和你说话的时候，只要你旁边有人你就不理我，你有没有想过我的感受？既然这样那我们就绝交！”当她说完我就后悔了，我怎么那么冲动？不过还好我及时向她承认了错误，以后我们还是形影不离。

朋友我们也许以后见不到了，我们一定要珍惜这短暂的时光，让它不要把我们的友谊冲淡，好吗？

书，我的好朋友书，我的好朋友，我的桌上总会有你；书，我的好朋友，我的床头总会有你；书，我的好朋友，有时你也会跑到我的梦里。自从我和书交了朋友，书帮了我不少忙儿。从在班里讲三国演义，到学校的故事比赛；从早上的英语书，到晚上的安眠书，我们从来不分开。晚上，当我在睡觉前开始读书时，便想起小时候和书有关的趣事。那时，在家里我经常看的书就是那两本黑皮的365夜知识童话，上下两本都是关于动物的故事。看了一遍又一遍，一点也不觉得烦，反而越读越觉得有趣。

受我欢迎的还有许多小人书。现在我看的书“升级”了，最喜欢的还是故事书。但光看故事书也不行。就像光啃馒头不吃菜一样，也得有点花样。像1001个军事之谜、1001个宇宙之谜……这些也不够，小孩吗，就喜欢吃甜的，所以也得有像笑话大王这样儿的甜品。有了这些书有人就觉得可以了。但在读书时遇上了“拦路虎”怎么办？这时一个身影跳了出来，一到就结果了“拦路虎”。这是谁呢？他就是无声的老师——字典。

书，我的好朋友，在我有不认识的生字词宝宝时你帮了我；书，我的好朋友，在我有不会的问题是你悄悄把答案告诉了我；书，我的好朋友，在我笔尖飞速写这篇文章时你给了我灵感。书，我的好朋友！

今天，我看到了一张漂亮的剪纸。在左下角。好朋友。这三个字，看着这精美的剪纸，我不禁展开想象的翅膀。

那是一个炎热的夏日，太阳像一个火球，似乎想让地球变干。

老人坐在一把凉爽的椅子上，扇着扇子，而狗则趴在门口，伸出舌头，好像在说:太热了，太热了！”乐乐骑在水牛的背上，快乐地向前走。突然，乐乐突然看到了他的好朋友“小刚”乐乐被困在泥潭里，他赶紧从牛背上下来，抓起一根拇指粗细的树枝，递给小刚，喊道:“小刚，抓住树枝，我马上就来帮你。”乐乐用尽全力，终于把小刚拉了出来。他们坐在草地上喘着气。乐乐好奇地问萧刚:你是怎么陷入泥潭的？”

小刚叹了口气，说道:说来话长。”原来，小刚的叔叔是从城里来这里度假的。当他在半路上的时候，他突然遇见了小刚。小刚热情地给了叔叔一个导游，看了看村外的风景。他叔叔一进村子，他就感到口渴。小刚自告奋勇去取水，因为他知道附近有一个泉水。但没想到，他陷入了泥潭，辛葵乐乐及时赶到，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听完小刚的故事，乐乐说:看来我真的来得很早，而不是巧合。小刚，请快点回家！”小刚有点不好意思地说道:如果你步行回家，大约需要10分钟。妈妈会担心的。”“那你骑我的水牛，我们一起去。”乐乐高兴地说。小刚又问道:这样可以吗？”乐乐回答说:我们不是好朋友吗？你为什么对我不礼貌？”

然后他把小刚拉到牛背上。两只小鸟在鸣喇叭，似乎在说:多好的一对朋友啊。”

山，依然苍翠欲滴；水，依然潺潺不息；花，依然迎风摇摆；鸟，依然自由欢唱，夏依旧相约而来，乘着欢快的风，载着跳跃的光，挟着绿野仙踪，一切似乎如故，却发现身边的人已更换，那些铜铃般的声音，那些夏日里最灿烂的花朵，那些熟悉的身影已然成为记忆。我很庆幸他们没有成为踏蹄而过的路人甲乙丙丁，记忆证明我们曾经共同感伤，一起享受阳光。他们依然存在，在这个国家的某个角落，在同一片蓝天下或许我们正同时感伤，同时仰望天空，同时流泪，同时回忆那些箐箐校园里或甜美或酸涩的日子，那段拥抱取暖的时光。

我是个走路习惯回头的人，记忆中回头时总可以看见你们明亮的眸子，看见你们在阳光下招手笑着唤我“鸭子”，如今回头是伸向远方的大路，没有尽头的路。忽然你熟悉的身影闪现，我不敢眨眼怕你消失，可是阳光刺痛了我的双眼，你的身影渐渐模糊消失了。我回过头急步向前走，想把一切都丛脑子里甩出去。

记忆是过去，是存在的证明，是快乐也是一位良师。它让我在记忆中领悟：要珍惜现在身边的人和事，不要在记忆中添加的只是沉浸在记忆里的痛。珍惜高中这段人生中的每一个微笑，每一次感动，每一个拥抱，每一次流泪，还有每一滴友情。

记忆，我所有的记忆，关于青春的记忆，关于爱的记忆，关于友情的记忆，我喜欢沉浸其中的记忆，教会我珍惜的记忆啊，你同样是我的挚友啊！

有一个好朋友是我们生活的财富。好朋友是当你快乐的时候会和你一起笑的人，他们会忽略你的形象；好朋友是在你难过的时候安慰你、为你擦眼泪、偷偷为你擦眼泪的人；好朋友是在你失意时默默陪伴你的人。

我的个性就像一句格言：“没有人不想带着一辆豪车，但你需要的是在车坏了的时候有人陪着你。”虽然这不是出自一位名人之口，但我认为它有着深远的益处，令人难忘。

我的好朋友，你还记得吗？再一次，我在体育课上，但在下课的时候，我们回到了课堂上，五分钟。那是地理课。我们被派去站着。我们面面相觑，但禁不住笑了起来。下课后，所有其他的学生都出去了，但我们落在后面。但我们并不羡慕他们，因为你和我在一起。

亲爱的，有你真好，一个患难与共的好姐姐。

记得上次你回家晚了，你的父母焦急地打电话给我们。当我明白你来晚了没有回家时，外面一片漆黑。你总是胆小，孤独……但在这里，我更焦虑。当我知道你已经平安回家时，我那颗漂浮的心便落下了。但我心里默默地说：“这么晚才回家，明天看我怎么收拾你！”但是当我第二天见到你的时候，我把这些都抛在了身后。我立刻跑过去看你有没有受伤。我问这个和那个…

友谊是金子，友谊不像铁，越精炼越氧化，最后变成一缕青烟。她就像一块金子，更精致，更纯净，永远闪耀着铁从未有过的金光。“在生活中有一个知己就足够了！”真正拥有一个知己，才会欣赏世界的美丽。

我有这样一位朋友。他只属于我一个人，他无名无姓，却在我最害怕最孤独的时候陪伴着我，是我的朋友。

几年前夏天的一个晚上，我感冒了，要包药。为了逞强，我对家人说我自己去，之后我便出发了。

我要去的地方离我不太远。大约一公里。那是一段崎岖不平的羊肠小道，四周杂草丛生，空无一人，只有依稀的几盏路灯，除此之外，只有一望无际的黑暗。

我心生恐惧，早已没有刚才的勇气和魄力，但我还是选择继续走下去。草丛里的蝈蝈似乎在叫着为我打气，但我依然很害怕。可能是恐怖片看多了，我总是心里不舒服，感觉像背后有人跟着我，我不禁又想起了以前看的某本小说上的一段话：“如果你一个人赶夜路，感觉有人在背后跟着你，那么千万别回头，人的肩上有两盏明灯，回头一次就灭掉一盏，回头两次就什么都完了”。想到这里，我毛骨悚然，脚底像抹了油似的，不顾一切的向前飞奔。

跑着跑着我跑到了一盏路灯底下，这是，地面上照映出了另一个“我”，看着地面上的“我”，我渐渐的没有那么害怕了，而且前面每个十几米就会有一盏路灯，另一个“我”也每隔十几米就出来陪我，再想到刚才世上哪有什么鬼神，都是自己吓自己的。我已经不太害怕了，全然没有刚才的惊慌失措。

过了一会，我到达了小诊所，买完药以后就走了。

在回去的路上，我的好朋友影子，也再次出来陪伴我，在我最害怕的时候是他出来陪伴我，虽然那个人还是我，但真是棒极了，我已全然不怕漆黑。

皎洁的月光洒在地上，草丛里的蝈蝈像是在为我鼓掌，周围的一切都如此美好。

我有一位好朋友，叫张星星。天上的星星哪有“肥”的可唯独有他这个“胖星星”。张星星小眼睛，平头，胖胖的肚子好像塞了个西瓜。他十分爱笑，笑时又十分夸张，嘴张大得好像能吞掉一个人。

张星星大方，他买来的小说不管好不好看都会借给我们。家里的小玩具也个个都沾上了我们的指纹。尽管有时我们把书不小心弄脏了，他也只是摆摆手，笑咧咧地说：“没事，小意思”。

张星星像个大老板。挺个将军肚，也挺大气。每次一到小卖部，他都要像人们买彩票一样摸奖，刚获得的小玩意就让小朋友借去玩了，他还笑嘻嘻的。而我却不懂得怎样珍惜和张星星在一起时的快乐时光。

那次，我骑车时跌倒了。跌倒了西瓜皮上，来了个嘴啃西瓜皮，他见了却哈哈大笑。我一气之下用车子撞了他的腿。他什么也没说，还是笑呵呵的。我却汽车飞奔而去。突然有一天，张星星说要去广州了，过些时候要回来的。但当他妈妈告诉我张星星不回来时，我的心好像被捅了一刀。

回忆起张星星憨憨的长相和他与我之间的友情，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般落了下来。脑子里像放电影一般重现着张星星那胖乎乎的脸和笑呵呵的模样。我不知道怎样才算是最好的朋友，但我觉得，张星星与我应该是吧。这天夜晚，我趴在窗口，寻找这天上那颗最耀眼、最胖的“星星”。

朋友是什么？朋友是你的“好朋友”。听你诉苦，我会把你当成人生中最重要的人。友谊是什么？友谊就像生活中的阳光，拥抱黑暗中的小花，不让它做

再孤单、寂寞。

有的朋友，会带给你欢笑与快乐；有的朋友，会带给你勇敢向前进的力量；有的朋友，则是给你加油与鼓励，让你不屈服于低潮的时光。我和我的朋友，已经认识两年多了。把时光倒转，回到三年级开学的那一天，我被分到的班级只有几个以前认识的朋友；但我不死心，希望能交到更多心灵相通的朋友。有一次，我正准备去上厕所时，他正好也要跟我上同一间厕所；彼此相让下，我们变成了超级好朋友，谁也不能拆散我们的友情！第一次我和他对到眼睛，我就觉得他非常聪明；果然，他考上了培优班，希望我也能考上和他一起上课，可惜，我名落孙山。

他有着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和那阳光般的笑容，我们俩个姊妹总是喜欢互相捏别人的脸颊。我们曾经一起煮火锅，一起当总管，一起去借书，一起把奶油涂在同学脸上；当我心情低落时，他总是安慰我，并把伤心的气氛赶走。我们俩总是喜欢躲在厕所讲悄悄话或八卦，我们总是一起分享喜悦、快乐，一起分担痛苦，我们约定好，每一天都要许下愿望，让生命变得更灿烂！

我只想对他说：“谢谢你对我的关怀，你是我最重要、最要好的朋友！”

我的好朋友叫李涵宸，他的小名叫考拉，他没有我大，我称他为弟弟，他称我为哥哥，我们是同班同学，他高高的个子，胖嘟嘟的身体，鼻子尖尖的，黑溜溜圆乎乎的眼睛，耳朵软软的，头发也特别的浓密，最引人注目的就是他那可爱的白白胖胖的脸蛋儿，身体素质也非常的好，他是我踢球的搭档。

他是一个特别优秀的孩子，他学习好，懂礼貌，体育也挺棒，总之每一项都是棒棒的。

我们俩的关系也是相当的友好，经常在一起玩耍，聊天。

有时候我们也会发生一些矛盾，不过，没多久我们就会重新和好。又在一起开心的玩耍。

自从这学期开学，我们就再也没有发生过矛盾，我俩的关系越来越友好了，今后我们要一起努力学习，共同进步。

我有这样一位朋友，她一米五八的个子，有着像球一样圆圆的身材。一双笑起来弯弯的月牙眼，还有两个小嘴窝伴随着她的说笑转换着，有趣极了。

但是，她却留着一头“非主流”般的天生爆炸头。许多同学看她的头发，就觉得她是一个坏学生，不敢靠近她。甚至老师跟校长都找她去谈话问她为什么去电这样的头发，都说这样会影响校风让她去理发店弄回原来的样子。她只能小小声委屈的告诉他们这是天生的头发。后来老师校长们才习以为常，不强迫她去弄头发。

每次想起她说校长跟老师听了她头发是天生的后，他们都愣了而且那表情真是尴尬极了，她恨不得拿个相机把他们拍下来的时候，我都会笑到肚子疼。

别看她留着一头爆炸头，其实她内心“少女”极了。她特喜欢粉色的东西，无论是娃娃、书皮、笔、笔盒、橡皮擦……都是粉粉的，看得我眼花缭乱。喜欢芭比娃娃，喜欢吃糖，喜欢动漫，加上她本身声音就是娃娃音，所以她十足是一个芭比娃娃。

她的性格也是非常讨人喜欢的，善良、可爱、喜欢帮助同学而且成绩还非常好。这让她“非主流”的形象大大下降，老师都说她是个乖乖女。而且在颁奖大会上，校长还亲自给她颁了奖状。

这就是我的朋友，一位特别又可爱的好朋友。

我有很多好朋友，我最好的朋友是刘书豪，在我还没有出生的时候我俩就结下了奇妙的不解之缘，因为我的妈妈和他的妈妈是多年的朋友，我俩又同岁，我俩还在妈妈身体里的时候，两个妈妈就经常一起聊天，散步，所以，我们俩一出生也就成了很好的玩伴。

在我心里，他是一个优秀的阳光少年，做事有耐心，勤于思考；遇事勇敢，坚强，还乐于助人。有一段时间，他迷上了骑独轮车，一有空，他就会在校园练习骑独轮车，记得那天放学，下着蒙蒙细雨，他来到操场，双手扶着双杠，双脚艰难地蹬着，看那样子，一不小心就会摔下来。雨越下越大，由开始的毛毛细雨变成黄豆大的雨滴，他仍然在校园里用独轮车丈量着土地，雨水打湿了他的衣服，而他浑然不觉，看着看着，我也蹬上独轮车，像他一样奋力向前……

在生活中，他不但做事有耐心，而且遇到困难总能迎难而上。有一回，我们俩在玩玩具枪，给枪上膛时，我用尽吃奶的力气也没给枪上上膛，刘书豪看到后，要求试试，他拿着枪研究一会，然后把枪放在腿下，左手握着枪把，右手握着上膛的膛杆，不费吹灰之力就把膛上上去了。还告诉我上膛时由着手的力量，不能过于用力，那样会把枪弄坏，就玩不成了。我按照他说的方法也学会了给枪上膛。当时，我觉得他非常了不起。

看，这就是我的好朋友，他做事的耐心，执着影响着我；在我遇到问题时，他用他的金点子帮助我。我为有这样一个好朋友而感到自豪。

一天，小小妈妈要出去工作，她对小小千叮咛万嘱咐：“除非是刘阿姨来，不然谁来都不许开门！”小小欢快地答应了。

刘阿姨来，还带着一个小女孩，也就是她的女儿――可可，刘阿姨对可可说：“好好在这里呆着，不许说话，不许乱动！别弄坏了人家东西，弄坏了我们可陪不起！”然后她开始打扫卫生，可可就卷缩在一个角落里，一句话也不说，她看上去很瘦，而且有点脏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小小问她。“可可。”她小声地说，好象是受到了惊吓。“你在哪个学校上学？”可可摇摇头。“为什么不上学呢？”小小很诧异地问，可可没有说话，只是睁着眼睛望着小小，这时，刘阿姨说话了：“她和你不一样，她要在家里干活。”小小还想问点什么，但是，她又闭嘴了。小小把自己的玩具拿来给可可玩，但是可可几乎碰都不敢碰！

“哟，刘姐，你来了啊！”小小妈说，“恩，是啊！”可可妈说，小小妈看到卷缩在角落里的可可，说：“这想必是你的孩子吧？！”“没错，是的！”“来，孩子，去和小小妹妹玩吧！”可可怯怯地走到小小房间和她一起玩，她们玩了一会儿玩具，又去屋后的沙子堆里砌城堡，不一会儿，两个小朋友就成了无话不说、无话不谈的好朋友了。小小告诉可可她长大想当一名出色的空姐，因为空姐能够经常坐飞机，能够飞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，可以看到许许多多平时看不到的景色，可以吃到许许多多平时吃不到的东西。而可可说，她没有什么很远大的理想。

她是我的好朋友，长得黝黑黝黑的，嘴唇扁扁的，好像两片薄薄的叶子。她活泼开朗，说话声音很大，还很唠叨，我管她叫“大喇叭”。

开学第一天，我没抄完作业，找她借作业的时候，她皱着眉头大声地说“你怎么又没抄完作业啊？下次一定要抄完啊！……”后面说了一大堆，我都没心情继续听下去了，我心里很难受，明明可以小声说，却为啥非要让大家都知道我没抄完作业呢？借了作业后没多久，她又走到我身边唠叨：“你怎么还没抄完呢？能不能快一点啊！”又过了一会儿，还没等我把作业本还给她，她又开始走到我面前，继续没完没了地唠叨，吓得我赶紧把作业往她桌上一扔，捂着耳朵就跑回了自己的座位，赶紧快速地把自己剩余的作业补完。从此之后，为了不被她继续唠叨，我每天都按时抄完作业。我想：她应该是为了督促我快速完成作业才唠叨的吧。

我的好朋友还是一名运动健将。有一次上体育课，跳绳测试的时候，老师要求每个人在一分钟内至少跳120下，但是她却跳了足足170下，简直太厉害了吧！因此，她也成了班上的跳绳达人，顺便还会指导我们怎么提升跳绳速度。除了跳绳，她也很喜欢跳舞，她最招牌的动作是“一字马”和“侧手翻”，她经常走着走着就来一个侧手翻，看得我目瞪口呆！

这就是我的好朋友朋友，虽然她爱运动又爱唠叨，但是她打心底里为我好，所以我也要向她学习做一个暖心的人。

偷偷告诉大家，她还是我们班上的学习标兵哦，你们猜猜她是谁呢？

我有一个朋友，它长着一双黑豆似的眼睛，有一对尖尖的耳朵，小玉米粒似的龅牙，嘴巴两边长着长短不齐的小白胡须，圆球似的身体上长满了白色的短短的毛，几乎被身体掩盖的手脚，也不会说话。你能猜到它是什么吗？它就是我的动物朋友——球球，一只小仓鼠。

我们认识于20\_年一个碧空如洗、万里无云的周末。当我第一眼看见它就想把它带回家，当我的朋友。于是经过我们全家一致决定：以后就让我们来照顾它吧！就这样，球球就在我家安营扎寨了。

从此每天我去上学前都会给它道别，放学回家后第一件事就是跑到它的笼子前跟它聊天、讲故事。因为它不会讲话，所以我想当然的教了他一些简单的手势……

时间就这样一天天过去，它给我的生活带来了很多快乐和小惊喜。还记得一年级下期期末考试的前一天晚上，我正在复习，忽然家里停电了，我吓的大叫了一声。这时我听到球球在笼子里发出急促的磕磕声，于是我借助微弱的月光，看到球球正用两只前爪撑着笼子，嘴巴一张一合的，像是在说：“圆圆不用怕，有我在！”这时，妈妈拿着手电筒走了过来，我又开始继续复习了。这件事给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。感觉我以前给它讲的话似乎它都有听懂。

这就是我跟球球的故事。虽然它只是动物，但它是可以跟我沟通的。所以希望每个人都照顾好自己身边的小动物！

“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”“读一本好书就是和一位高尚的人谈话”我就和书交了朋友，书就是我的`好伴侣。

在我小时候爸爸、妈妈想让我早点接受教育，于是总在睡前给我讲一个动听的故事。那时的我总是听不够，总想让爸爸、妈妈再多讲几个。但爸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